

证券代码： 300502

证券简称： 新易盛

公告编号： 2026-034

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聘请 H 股股票发行及上市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请 H 股发行及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基本信息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毕马威香港”)为一家根据香港法律设立的合伙制事务所，由其合伙人全资拥有。毕马威香港自1945年起在香港提供审计、税务和咨询等专业服务，为众多香港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包括银行、保险、证券等金融机构。毕马威香港自成立起即是与毕马威国际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全球性组织中的成员。

自2019年起，毕马威香港根据香港《会计及财务汇报局条例》注册为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此外，毕马威香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批准取得在中国内地临时执行审计业务许可证。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毕马威香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每年购买职业保险。

3、诚信记录

香港相关监管机构每年对毕马威香港进行独立检查。最近三年的执业质量检查并未发现任何对毕马威香港审计业务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毕马威香港的执业资质、投资者保护能力及诚信记录等方面进行充分审查后，一致认可毕马威香港的独立性、专业资质与能力。审计委员会同意聘请毕马威香港为公司本次H股发行并上市的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请H股发行及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毕马威香港作为H股股票发行并上市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0日